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末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金额为 86,926,852.18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6%。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因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或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案件的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累计诉讼、仲裁金额合计 86,926,852.18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6%。

二、新增主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累计诉讼、仲裁金额为 86,926,852.18 元，具体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号	案由	金额（元）	审理阶段
单笔在 6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如下：						
1	徐州顺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国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致境诚建	（2025）苏0305民初797号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1,082,121.39	一审待开庭

		设有限公司、江苏沐景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	江苏博林斯特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沐景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苏0305民初7080号	承揽合同纠纷	12,127,930.62	一审待开庭
3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鲁0214民初9737号	买卖合同纠纷	9,120,000.00	一审待开庭
4	北京景城园林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京仲案字第13118号	合同纠纷	8,468,936.55	仲裁过程中
	上述单笔在 6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80,798,988.56	
	其他单笔在 600 万元以下的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6,127,863.62	
	合计				86,926,852.18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上述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等阶段，案件的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